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科学研究院附属第一小学家具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科学研究院附属第一小学家具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 15:00: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CNGCZX-ZB-2025-006
2. 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科学研究院附属第一小学家具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327000.00 元
4. 最高限价：人民币 327000.00 元
5.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3）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 隐瞒真实情况, 提供虚假资料等违法违规情形,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法分包或转包;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5月27日至2025年06月03日(北京时间),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

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翔大道9009号珠江广场A1栋9A1F

方式: 现场获取或邮寄并填写《投标报名登记表》办理报名手续, 供应商需提供以下报名资料:

- 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每套人民币 5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 15:00（北京时间）之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到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翔大道 9009 号珠江广场 A1 栋 9A1F 开标室。

2. 开标时间和地点：定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 15:00（北京时间）在深圳市诚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开开标；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翔大道 9009 号珠江广场 A1 栋 9A1F 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下投标，采用纸质投标文件。

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事项：凡要求对招标文件作出澄清的，请投标人于截标 5 日前提出，并将书面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受理。如有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截标 3 日前将澄清或修补、答疑情况在相关网站公布，请投标人及时关注。投标人因疏忽，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相关的澄清或修补、答疑情况，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需对采购文件进行质疑的，应在采购文件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网下向我公司递交书面质疑函。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二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应当是经过质疑的事项”的规定，未经网下正式质疑的，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

3.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exgrp.com/home/index.html>)、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http://szcecc.cn/>)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

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中标供应商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5. 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深圳市龙岗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第一小学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五联社区百合盛世小区西南侧

联系方式：张老师/0755-282806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深圳市诚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翔大道 9009 号珠江广场 A1 栋 9A1F

联系方式：钟工/0755-89712580/137604038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钟工

电 话：0755-89712580/13760403808

Email: ce89398912@163.com

深圳市诚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6 日